

（上接B157版）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 审议通过《无锡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激励与约束对等的原则，根据《上市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业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拟向激励对象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有关法律法規以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具体实施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1. 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 (1) 授权董事会确定激励对象参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资格和条件，确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 (2)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归属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 (3)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 (4) 授权董事会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前，将因员工离职或员工放弃认购的限制性股票份额调整到预留部分或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和调整；
 - (5) 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与激励对象签署《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
 - (6) 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归属数量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 (7) 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是否可以归属；
2. 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归属时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归属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登记的变更手续；
- (9) 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并终止所涉及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消处理；

(二) 授权董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则。但如果该计划和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行为须经得到相应的批准；

(11) 授权董事会确定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授予数量、授予价格和授予日等全部事宜；

(12) 授权董事会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力除外。

2. 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登记的变更手续；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一切必要、恰当或合理的行动；

3. 提请股东大会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4. 提请公司董事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5. 上述授权事项中，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应由董事会审议通过的事项外的其他授权事项，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会，并由公司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行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于2021年5月18日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本次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公告编号：2021-016）。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88358 证券简称：祥生医疗 公告编号：2021-016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5月18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1年5月18日14:00分
召开地点：无锡市新吴区和风路19号无锡协信维嘉酒店二楼如意厅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5月18日
至2021年5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发行股票授权
本次股东大会涉及公开发行股票授权，详情请查询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累积投票议案		
A股投票		
1	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情况报告	√
3	关于2020年度董事、监事换届选举暨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4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暨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5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2020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8	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控）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9	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控）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10	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控）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11	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控）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12	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1-11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1.5-10、12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及文件，公司将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9、10、1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9、10、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东名称	住所(或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股权登记日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市新吴区和风路19号	0510-85271300	2021年4月23日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时间：2021年5月14日（上午10:00-12:00，下午13:00-17:00）
(二) 登记地点：无锡市新吴区新辉环路9号一樓会议室
(三)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

2. 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

3. 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须在登记时间送达，信函或传真登记需附上述1、2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需携带原件。

六、其他事项
(一) 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地址：无锡市新吴区和风路19号无锡协信维嘉酒店二楼如意厅
邮政编码：214029
电话：0510-85271300
传真：0510-85271360
邮箱：info@chison.com.cn
联系人：顾薇薇

(二) 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 本次股东大会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及交通费用。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5月1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需表决的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情况报告			
3	关于2020年度董事、监事换届选举暨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暨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	关于2020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8	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控）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9	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控）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0	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控）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1	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控）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2	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选择。

证券代码：688358 证券简称：祥生医疗 公告编号：2021-003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元（含税）。本年度现金分红占现金分红总额比例为0%。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进行测算，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9,636,077.03元（合并报表）；母公司实现净利润4,250,714.77元，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2020年度实际可供利润分配为84,826,643.29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106,996,937.03元。

经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2020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以年初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8元（含税）。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0,0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8,000,000.00元（含税）。本年度现金分红占现金分红总额比例为0%。如本次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独立董事意见
本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考虑公司2021年度经营规划，体现了对公司全体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原则。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决议内容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存在大股东权益明显不合理情形及相关股东滥用股东权利不当干预公司决策的情形。

综上，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况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兼顾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可持续发展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

综上，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 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88358 证券简称：祥生医疗 公告编号：2021-004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普通合伙人均为本。

2. 人员信息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132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018人，其中445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 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19年度收入总额为105,772.13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969.01万元，证券服务业务收入46,621.72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210家上市公司2019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为25,290.04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汽车及零部件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业、电气机械和器材业、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业、专用设备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服装、家具、食品饮料）及信息技术和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租赁和房地产业、文化、体育、娱乐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祥生医疗所在的相关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数为138家。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职业责任保险，职业责任保险覆盖范围符合相关规定；截至2020年12月31日累计计提职业风险准备金3.25亿元，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发生相关赔付诉讼。

5. 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违反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纪律处分 0 次。

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同一客户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1次；1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次。

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同一客户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次；4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对不同客户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1次。

(二) 项目诚信信息
项目合伙人：张立志
质量控制复核人：吕杰
签字注册会计师：吕杰、刘诚、张静宜

1. 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拟签字会计师：张立志，2004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2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19年开始为祥生医疗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会计师：刘诚，2015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5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19年开始为祥生医疗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会计师：张静宜，2019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0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

质量控制复核人：吕杰，中国注册会计师，1999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2008年开始在质量控制部从事项目质量控制复核，拥有20年证券服务工作经验，在外无兼职。

2. 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拟签字会计师刘诚于2020年5月19日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函1次。

(三) 审计收费
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费用（含税）为人民币70万元，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含税）为人民币15万元。2021年度审计费用将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社会审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以及年报审计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时间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鉴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中能够独立、勤勉地履行审计职责，同意公司拟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该议案报董事会审议并决议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同意将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和《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三)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继续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特此公告。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88358 证券简称：祥生医疗 公告编号：2021-005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018号）核准，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向全国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0.5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10,6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19,494,358.32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11月27日到位。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字[2019]8172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 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2020年度，公司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10,564.02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0,972.42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897,977.02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到账手续费为3,031.77万元，募集资金专户2020年12月31日余额合计为894,008.79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及管理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2019年11月28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无锡分行”）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招商银行无锡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10900102810685及510900102810766）；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无锡分行”）和国金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中国银行无锡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81105011400140898）。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以上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银行账户	金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0900102810685(募集资金专户)	37,461,411.1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0900102810766(募集资金专户)	78,229,888.9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1105011400140898(募集资金专户)	21,20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0900102810685(募集资金专户)	126,000,000.00
合计		146,891,300.09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10,972.42万元，具体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基于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公司以自筹资金提前进行募投项目的建设，截至2019年12月29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4,054,014.32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关于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2019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4,054,014.32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以4,891,943.50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合计使用募集资金1,945,957.88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意见。